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

坛教人字〔2017〕37号

关于公布吴风琴等 13 人具备中小学教师高级教师 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常州市教育局常教人〔2017〕52 号文件精神，吴风琴等 13 人经常州市中小学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，已具备中小学教师高级教师专业技术资格（名单附后），现予公布。

上述人员取得高级教师专业技术资格的时间自 2017 年 8 月 3 日起算。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

2017 年 12 月 8 日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17 年 12 月 8 日印发

附件：

2017 年常州市金坛区中小学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通过人员名单

序号	姓名	性别	学校	申报专业	申报类别
1	吴风琴	女	江苏省华罗庚中学	化学	普通教师申报
2	赵小钧	男	江苏省华罗庚中学	物理	普通教师申报
3	卢雪琴	女	金坛区第三中学	语文	普通教师申报
4	田志刚	男	金坛区第四中学	物理	普通教师申报
5	尹文茶	男	金坛区第四中学	化学	普通教师申报
6	邵卫华	女	金坛区第一中学	语文	普通教师申报
7	李晶	女	金坛区河滨小学	语文	普通教师申报
8	邓法珍	女	金坛区华罗庚实验学校	数学	普通教师申报
9	王成	男	金坛区华罗庚实验学校	数学	普通教师申报
10	杨雪青	女	金坛区华罗庚实验学校	数学	普通教师申报
11	朱娟	女	金坛区华罗庚实验学校	美术	普通教师申报
12	任旭	男	金坛区朱林中学	数学	乡村教师申报
13	于姗	女	殷雪梅小学	语文	普通教师申报